

西宁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 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办公室

关于 2024 年 10 月西宁市环境空气质量 状况的通报

各县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直各相关部门：

根据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相关数据，现将 2024 年 10 月份全市空气质量通报如下：

一、环境空气质量总体状况

2024 年 10 月，西宁市城市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为 31 天，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100%（31 天）。其中：一级（优）天数占比为 58.1%（18 天），二级（良）天数占比为 41.9%（13 天）。与去年同期相比，优良天数比例较去年同期持平。

2024 年 10 月西宁市空气质量六项污染物浓度同期对比表（单位： $\mu\text{g}/\text{m}^3$ ）

时间	PM ₁₀	PM _{2.5}	SO ₂	NO ₂	CO 95（mg/m ³ ）	O ₃ （8h）
2023 年 10 月	37	24	14	35	1.0	90
2024 年 10 月	46	29	13	34	1.2	99
变化幅度	上升 9	上升 5	下降 1	下降 1	上升 0.2	上升 9

2024 年 10 月，西宁市环境空气中 SO₂、NO₂ 两项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SO₂ 浓度下降 7.1%，NO₂ 浓度下降 2.9%；PM₁₀、PM_{2.5}、CO 和 O₃（8h）四项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其中 PM₁₀ 浓度上升 24.3%，PM_{2.5} 浓度上升 20.8%，CO 浓度上升 20%，O₃（8h）浓度上升 10%。

表1 2024年10月各区、县及园区环境空气指标同比变化情况

区域名称	PM ₁₀ 浓度 ug/m ³	PM _{2.5} 浓度 ug/m ³	NO ₂ 浓度 ug/m ³	站点综合指数	备注
城东区 (区政府)	47	30	25	3.33	无
	上升 34.3	上升 20.0	下降 34.2	下降 2.3	
城北区 (区政府)	46	28	32	3.39	无
	上升 21.1	上升 12.0	下降 8.6	上升 6.6	
城中区	36	22	32	3.10	无
	上升 12.5	上升 10.0	上升 18.5	上升 6.5	
城西区	51	21	38	3.50	无
	上升 21.4	下降 12.5	上升 22.6	上升 13.3	
海湖新区	42	20	29	2.92	无
	持平	上升 5.3	下降 3.3	上升 0.3	
东川工业园 (世纪职校)	44	27	32	3.35	无
	上升 33.3	上升 35.0	下降 5.9	上升 13.9	
南川工业园	46	24	20	2.96	无
	上升 21.1	上升 26.3	上下降 16.7	上升 14.3	
生物园区	35	20	29	2.90	同期点位有效监测数据不足
	上升 34.6	/	上升 20.8	/	
甘河工业园区	48	28	27	3.61	无
	下降 7.7	下降 6.7	下降 10.0	上升 0.3	
大通县	54	28	21	3.31	无
	上升 68.8	上升 40.0	上升 10.5	上升 13.0	
湟中区	42	24	13	2.57	无
	上升 16.7	上升 20.0	下降 13.3	下降 7.6	
湟源县	49	27	18	2.92	无
	上升 36.1	上升 35.0	下降 18.2	上升 11.5	

二、区、县及园区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主城区中空气质量相对较好的为城中区，较差的为城西区；各县（区）中空气质量相对较好的为湟中区，较差的为大通县；各园区中空气质量相对较好的为生物园区，较差的为甘河工业园区。

表 2 2024 年 10 月各区、县及园区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排名统计表

排名	区、县及工业园区	综合指数	最大指数	主要污染物
1	海湖新区	2.92	0.72	NO ₂
2	城中区	3.10	0.63	PM _{2.5}
3	城东区	3.30	0.86	PM _{2.5}
4	城北区	3.39	0.8	PM _{2.5} 、NO ₂
5	城西区	3.50	0.95	NO ₂
1	湟中区	2.57	0.69	PM _{2.5}
2	湟源县	2.92	0.77	PM _{2.5}
3	大通县	3.31	0.8	PM _{2.5}
1	生物园区	2.90	0.72	NO ₂
2	南川工业园区	2.96	0.69	PM _{2.5}
3	东川工业园区	3.35	0.8	NO ₂
4	甘河工业园区	3.61	0.8	PM _{2.5}
备注：各点位数据为未剔除沙尘数据。				

表 3 2024 年 10 月各区、县及园区 PM_{2.5} 排名统计表

排名	区、县及工业园区	PM _{2.5} 浓度 (单位: ug/m ³)
1	海湖新区	20
	生物园区	20
2	城西区	21
3	城中区	22
4	湟中区	24
	南川工业园区	24
5	湟源县	27
	东川工业园区	27
6	城北区	28
	大通县	28
	甘河工业园区	28
7	城东区	30
备注：各点位数据为未剔除沙尘数据。		

2024 年 10 月，市大气办根据测算对主要考核因子 PM_{2.5}、NO_x 和 SO₂ 浓度下达月度控制目标。

完成 $PM_{2.5}$ 控制目标的地区为城东区、城中区、城西区、城北区、大通县（北川工业园区）、湟源县、东川工业园区、南川工业园区、生物园区、甘河工业园区和海湖新区，其中生物园区 $PM_{2.5}$ 浓度最低，为 $16 \mu g/m^3$ 。未完成 $PM_{2.5}$ 控制目标的地区为大通县（大通朔山中学）和湟中区，其湟中区 $PM_{2.5}$ 浓度最高，为 $36 \mu g/m^3$ 。请湟中区加强重点道路洒水降尘检查工作，确保各区域重点路段降尘抑尘工作力度不减，频次不降。

完成 NO_x 控制目标的地区为城东区、城中区、城西区、城北区、大通县、湟源县、湟中区、东川工业园区、南川工业园区、生物园区、甘河工业园区和海湖新区，其中大通县（大通朔山中学） NO_x 浓度最低，为 $13 \mu g/m^3$ 。

完成 SO_2 控制目标的地区为城东区、城中区、城西区、城北区、大通县（大通朔山中学）、湟源县、湟中区、东川工业园区、南川工业园区、生物园区、甘河工业园区和海湖新区，其中海湖新区 SO_2 浓度最低，为 $8 \mu g/m^3$ 。未完成 SO_2 控制目标的地区为大通县（北川工业园区）， SO_2 浓度为 $20 \mu g/m^3$ 。请大通县持续加大对工业园区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的监督检查力度，严格管控辖区内涉气污染排放企业减少园区排放大气污染物传输影响。

三、降尘量监测情况

表 4 2024 年 10 月大气降尘状况统计表

所属区域	点位名称	监测结果（单位：t/km ² ·月）
城东区	德令哈路文锦丽都	9.5
	林家崖街道办事处（派出所）北侧楼楼顶	7.0
	八一路建苑小区 1 号楼楼顶	4.6
东川工业园区	东川工业园区城市管理局楼顶	8.9
	东川工业园区中小企业创业园综合办公楼 7 楼顶	3.3

	阳光能源办公楼楼顶	8.9
南川工业园区	南川工业园区管委会	3.2
	可可西里肉业7楼楼顶	3.1
	青海睿博变压器制造有限公司办公楼楼顶	1.6
城中区	城中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3.1
	水井巷小学	5.7
	七一路小学	2.8
城西区	人民公园管理处	4.8
	高原野生动物园小熊猫馆	2.2
	黄河路天鹰酒店	5.7
海湖新区	五矿柴达木广场云邸小区	3.4
	彭家寨村村委办公楼	1.9
城北区	青唐小镇	3.0
	北川河湿地公园分水闸	6.4
	城北区生态环境局	3.1
生物园区	青海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清真食堂楼顶	2.1
	欧博汽配城	2.8
	新乐花园	7.8
甘河工业园区	管委会办公大楼7楼楼顶	5.9
	甘河西区污水处理站	5.6
	青海鸿基	8.7
湟中区	湟中县生态环境局楼顶	4.7
	香巴林卡酒店楼顶	5.1
	蚂蚁沟试验林场	8.5
湟源县	湟源污水处理厂院内	3.1
	中浩供水排水蓄水池管理站	2.7
	湟源县申中乡人民政府	3.2
大通县	大通环境监测站	8.2
	大通县试验林场	7.3
	一号桥水文站	8.8
备注：无。		

四、督查检查中发现的主要问题

10月份，市大气办持续开展全市大气污染防治督查检查，存在问题主要是：

（一）部分建筑工地扬尘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10月份检查、复查建筑工17处，发现部分建筑工地存在道路扬尘较大，未采取

降尘措施；裸土、沙石料未苫盖；土方作业未采取降尘措施等“十个100%”扬尘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的情况。如：城东区大园山综合馆及地下车库项目；城中区西宁天铂二期南地块二标段建设项目；生物园区刘家沟路刘家沟生态修复及治理项目。

（二）市政道路施工扬尘管控措施不到位。市生态环境局在日常巡查中发现市政道路施工项目扬尘管控措施不到位，存在土方作业未有抑尘措施；道路积尘严重，洒水保洁措施不到位等情况，如：城东区博雅路污水管网提升改造及道路整治建设项目；城中区长江路污水管网整治建设项目；城北区祁连路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城西区海晏路雨污水及燃气管网改造项目。

（三）部分道路沿街商铺存在散煤燃烧情况。在日常检查中发现部分道路沿街商铺存在散煤燃烧情况，如：城北区园一路、西钢集团三李线附近；城西区宁靖路、七一西路；城东区康西一路、夏都大街沿街。

（四）秸秆焚烧情况较为突出。通过对区县秸秆焚烧情况排查发现多处焚烧源，主要集中在湟中区、大通县以及城北区，具体位置为湟中区黑嘴村、西堡镇西两旗村、金泉山庄、西堡镇东堡村等；大通县黄家寨镇许家寨村、长宁镇塔尔村、景阳镇小寨村、长宁镇新寨村等；城北区吴仲村等。

五、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方面。市城乡建设局、各地区要落实属地监管责任，积极推行网格化管理模式，确保扬尘防治检查全覆盖、无死角。对在建项目实施全过程监管，通过督查、约

谈等手段，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督促相关责任主体对此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逐一整改并复查核实，确保所有问题整改到位，严格落实施工现场扬尘防治措施。

（二）道路扬尘综合整治方面。市城市管理局、各地区积极行动，加大道路洗扫、洒水作业力度，对城区主次干道循环进行路面积泥、灰尘、沙石高压冲洗作业，达到目视无明显浮尘、路面洁净。同时采取人机结合作业模式，加大道路清扫力度，出动机扫车、吸污车等配合人工保洁及时清除路面杂物、道沿积尘，做好道路保洁提高道路卫生质量。并对重点道路实施不间断洒水雾炮作业，有效抑制道路扬尘污染。

（三）沙尘应对保障方面。各部门要进一步加密联合会商研判，精准研判沙尘天气的时间、强度、影响范围，统筹做好防范应对。严格按照大气污染防治作业要求，结合气温条件，采取“机械+人工”相结合的作业方式，根据天气预报风力情况，采取不同应对措施，加大路面清扫保洁力度，对城区主次干道偏僻路段加强除尘清扫作业，全力压低道路扬尘污染，对其它易起尘路段加大清扫频率。

附件：2024年10月全市各站点（实况）浓度均值

西宁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
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办公室（代）

2024年11月18日

抄报：市委督查室，市政府信息督查科。

西宁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办公室

2024年11月18日印发

附件：

2024年10月全市各站点浓度月均值

序号	站点名称	S02 ($\mu\text{g}/\text{m}^3$)	NO2 ($\mu\text{g}/\text{m}^3$)	CO (mg/m^3) 95 百分位数	03-8h ($\mu\text{g}/\text{m}^3$) 90 百分位数	PM10 ($\mu\text{g}/\text{m}^3$)	PM2.5 ($\mu\text{g}/\text{m}^3$)	有效监测 天数	优良天数	优良率 (%)
1	第五水厂	9	11	1	109	42	22	28	28	100
2	城东区政府	9	34	1.6	94	47	26	31	31	100
3	城南新区	13	20	1.4	87	46	24	30	30	100
4	海湖新区	8	29	1.4	88	42	20	31	31	100
5	石油医院	15	32	1.4	89	36	22	31	31	100
6	湟源大华工业园	21	19	0.7	104	50	28	30	30	100
7	湟源气象局	10	18	0.8	81	47	26	31	31	100
8	大通朔山中学	16	13	1.2	107	52	30	27	27	100
9	大通北川工业园西区	20	28	1.2	95	57	26	31	31	100
10	湟中甘河工业园西区	36	25	1	96	47	26	30	30	100
11	城北区政府	13	32	1.3	94	46	28	30	30	100
12	湟中园林所	19	14	1	104	45	36	29	29	100
13	西钢	21	31	3.2	107	49	25	29	29	100
14	西宁市植物园	13	26	1.2	95	33	17	31	31	100
15	甘河管委会	32	29	1	105	48	31	31	31	100
16	师大城西校区（并行）	13	35	1.6	97	54	30	30	30	100
17	世纪职校（并行）	14	33	1.2	106	38	28	31	31	100
18	生物园区	14	32	2.4	69	27	16	26	26	100
19	付家寨	10	16	1.2	112	48	33	28	28	100

20	多吧体育训练基地	11	14	1.1	38	41	15	31	31	100
21	二十里铺气象站	12	26	1.4	69	41	24	31	31	100
22	东川创业园	12	31	1	102	49	26	31	31	100
23	文化公园站	13	52	2.8	85	66	16	31	28	90.3
注：本表中统计数据均未扣除沙尘天气影响										